

证券代码：872039

证券简称：诚享东方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厦门诚享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039	诚享东方	2021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中伦律师事务所刘宜矗律师。

#### (七) 会议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火炬路 321 号韩菲诗诚享大厦六楼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 (二) 审议《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 (三) 审议《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9）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0）

### (四)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

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1年董事会将统筹战略和计划管控，确保年度各项任务目标的落实，继续加强对工作经营管理工作的指导，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另外高度重视、抓好规范运作培训工作，加强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对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及风险责任意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 （五）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361Z0229号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6,594,271.19元，提取盈余公积123,199.24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6,257,244.60元。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建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1年5月17日10:00

(三) 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火炬路321号韩菲诗诚享大厦六楼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蔡雅虹 电话 18020720737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火炬路321号韩菲诗诚享大厦六楼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诚享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厦门诚享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厦门诚享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